

中 華 民 國 9 5 年 度

19-1

(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

臺 北 市 政 府 都 市 發 展 局

單 位 預 算

主辦會計人員 林 淑 芬

機關長官 許 志 堅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

本局前身係都市計畫處奉行政院 66 年 1 月 29 日臺（66）內字第 0734 號函核定，於民國 66 年 1 月 29 日正式成立，後於民國 81 年 4 月 7 日奉考試院臺秘文字第 1004 號函核定修正，掌理本市都市計畫規劃、都市更新、都市設計、都市計畫現況圖修測暨都市計畫測量釘樁及埋設永久標誌等事宜。由於本市蓬勃發展及社會快速變遷，都市計畫業務急驟成長，原有組織架構與業務負荷，實難以因應目前及未來的業務需要，又依循國家建設計畫，經建發展計畫及都市計畫等計畫體系，加速建設本市為全球最具發展潛力之都市，為達成此一目標須健全組織功能，乃以都市計畫處為基礎，奉行政院 81 年 12 月 23 日臺 81 研綜字第 7359 號函核定修正，於民國 82 年 7 月 1 日改制為都市發展局。本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奉臺北市政府 93.3.1 府法三字第 09303295900 號令修正發布，並經考試院 93.11.23 以考授銓法四字第 0932433461 號函復同意備查，原國民住宅處於 93 年 3 月 3 日併入本局，由本局綜理本市都市發展、住宅政策之規劃及工程事宜。

(一)機關主要職掌：本局職掌為由本局綜理本市都市發展、住宅政策之規劃及工程事宜。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局設置局長 1 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置副局長 2 人，襄助局長處理局務，下設 7 科 5 室，編制員額職員 201 人，其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綜合企劃科：掌理本市上位計畫及都會環境之研究，臺北市綜合發展計畫及臺北市國土計畫之擬訂暨相關開發或建設事業之研究、協調，與國際城市交流及縣市跨域合作等有關事項。

都市規劃科：掌理本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專案變更及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制度及相關系列法規之修訂、執行，都市規劃管理制度如社區參與及回饋、空間獎勵、坡地管理等管理機制。

都市設計科：掌理都市設計-景觀計畫之研訂、都市及環境設計、景觀規劃、開發許可之研擬審議管制、都市設計及景觀工程。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都市測量及資訊服務科：掌理都市工程測量、數值影像製圖、都市計畫樁位資料管理、核發無妨礙都市計畫證明、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及都市規劃便民資訊服務等有關事項。

居住政策及服務科：掌理住宅政策及專案規劃、住宅市場輔導管理、住宅諮詢服務、住(國)宅出售、國宅轉售等、住(國)宅出租、出租住宅租金收取及訴訟、其他輔補、輔租及補助等有關事項。

財務及資產管理科：掌理住宅基金管理運用、國宅貸款本息收回、直接興建住宅收繳款、興建住宅基地之管用計畫、土地管理、清理及處分、國宅商業設施標售(租)等有關事項。

住宅管理科：掌理住(國)宅社區管理規劃及其管理組織輔導、國宅管理維護基金、出租住宅維修及其社區環境改善、出售國宅保固及工程處理、出售及出租國宅之檢修及國宅社區管理委員會申請檢修之工程發包事宜。

資訊室：資訊系統之開發、規劃、管理、維護及地理資訊系統之推動等事項。

秘書室：掌理文書、研考、事務、出納、印信典守、法制業務、檔案管理、公有財產保管、公務車輛管理及不屬其他各科室事項。

會計室：秉承上級會計機關之監督與指導並受局長之指揮，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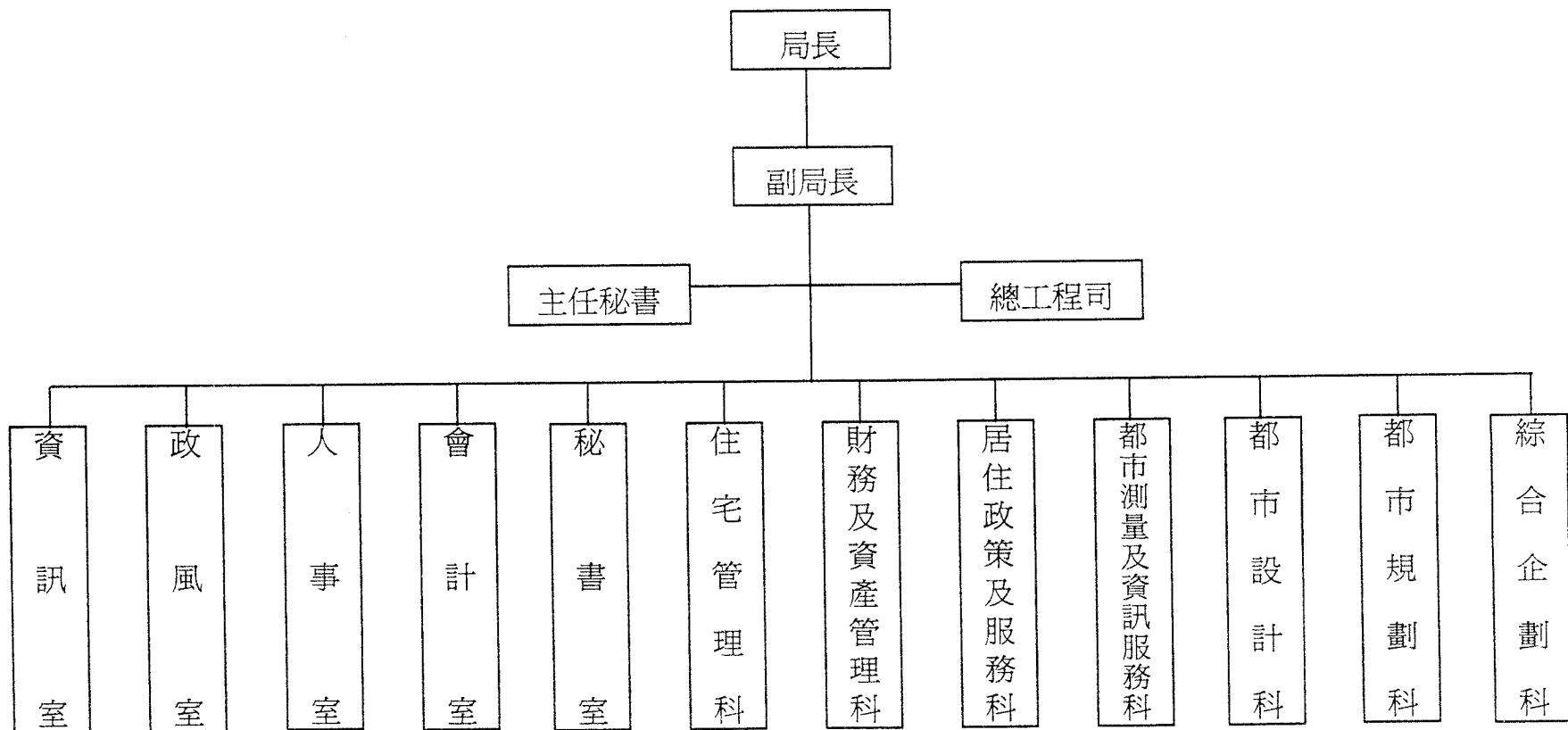
人事室：秉承上級人事機關之監督與指導並受局長之指揮，依法辦理人事管理。

政風室：秉承上級政風機關之監督與指導並受局長之指揮，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組織系統圖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二、前年度（93 年）及上年度（94 年）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93 年）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綜合企劃

- (1)辦理「臺北市綜合發展計畫—北臺區域空間發展策略研訂」，進行北臺區域合作空間規劃之基礎定位研究。
- (2)完成天母古道、象山、大溝溪、軍艦岩、仙跡岩親山廊道入口意象改造及指標導覽工程。
- (3)持續辦理尚未完成設計之「15 條親山廊道入口意象及指標工程」、「建國南北路綠軸實質空間」及「市民大道東西軸四處策略節點改善案」之規劃設計事宜，推動建構山水綠之網系統。
- (4)辦理北臺縣市跨域合作計畫。
- (5)辦理「空軍總司令部規劃案」。
- (6)完成「變更臺北市三軍總醫院附近地區都市計畫案」並已公告實施。
- (7)辦理「行義路溫泉休閒產業特定區都市計畫」及「貓空休閒產業特定區都市計畫」公開展覽等法定程序。
- (8)完成雙溪中游都市計畫案公告實施。
- (9)辦理「木柵路五段都市計畫案」之法定程序。
- (10)編印都市發展年報及臺北市都市發展簡介。
- (11)配合執行本府正俗專案，違反都市計畫法處分事項。

2 都市規劃

- (1)完成「臺北市萬華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計畫案」公告實施。
- (2)完成「士林官邸北側住宅區細部計畫案」公告實施。
- (3)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原臺北媒體文化園區)計畫案」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 (4)完成「臺北市文山區原義芳化工廠基地都市計畫案」並公開展覽。
- (5)辦理「臺北市文山區老泉里主要計畫案」公開展覽。
- (6)辦理「臺北市主要計畫商業區通盤檢討計畫案內回饋規定案」並公開展覽。
- (7)辦理「國父紀念館周圍特定專用區土地使用管制調整案」並公開展覽。
- (8)完成修訂「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附條件允許使用核准標準」。
- (9)完成擬訂「臺北市轄河川區域內船舶碇泊營利管理辦法」。
- (10)完成「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並送市議會審議。
- (11)辦理中山區德惠段機關用地（供文化設施使用）BOT 案。
- (12)辦理都市空間改造及入口意象計畫規劃設計 8 案、生活圈營造計畫規劃 2 案、社區生活願景地圖計 7 處、徵選 50 位臺北市社區規劃師、另辦理「社區規劃師回流教育」等活動。
- (13)完成地區環境改造工程 22 案。
- (14)完成青年社區規劃師培訓計畫，共培訓 93 位學員。
- (15)完成「2005 年社區規劃論壇國際會議」籌備計畫委託案。

3 都市設計

- (1)完成「臺北市生態環境都市設計規劃與生態設計準則」研擬。
- (2)完成經濟部工業局「南港軟體園區」公共藝術設置。
- (3)完成司法院「司法第二辦公大廈」公共藝術設置。
- (4)完成「雙城街商圈暨兩側地區環境改造規劃設計」。
- (5)進行「河域週邊地區開發都市設計規劃與都市設計準則之研究」。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 (6)進行「華山創意文化園區中央藝文公園藝術長龍景觀美化」統包工程。
- (7)進行「悠遊首都—山水、歷史、藝文軸線空間改善」第 1 期統包工程。
- (8)完成「福德坑文化運動園區」規劃。
- (9)完成「林森北路兩側地區環境改造整體規劃」。
- (10)完成「藍色公路擴大建設計畫」。
- (11)完成「關渡宮保存區周邊地區景觀改善規劃」。
- (12)進行「林森北路兩側地區環境改造整體規劃及細部設計」。
- (13)進行「忠孝東路、羅斯福路公共環境更新改善細部設計」。
- (14)完成「臺北市藍色公路景觀推動計畫」。
- (15)完成「臺北市促進民間參與街道家具設置營運自治條例」市議會審查通過。
- (16)舉辦第 3 屆「臺北景觀大獎」頒獎活動，共選出優選 1 件，特別獎 3 件。
- (17)完成「臺北市都市設計資訊環境系統規劃運用」。
- (18)完成市政大樓東南景觀區街舞及展演空間整體規劃細部設計
- (19)辦理「信義商圈立體人行設施銜接基地建物規劃設計」，完成松壽路至紐約紐約人行空橋
- (20)完成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委員會審議 215 件、核備案 220 件。

4 都市測量及資訊服務

- (1)辦理本府新擬（修）訂細部計畫案測設都市計畫樁位。
- (2)為配合本府年度列管公共工程用地徵收、分割及施工作業，辦理都市計畫樁位實地檢測、補建及點交都市計畫樁位。
- (3)維護本市都市計畫樁位之正確及完整，俾利隨時提供相關單位使用，派員實地查對樁位。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 (4)配合本府年度列管公共工程用地徵收案，檢測、補建並指告有關樁位供用地單位施工及地政單位辦理地籍逕為分割之依據。
- (5)配合本局無妨礙都市計畫證明線上核發，實地檢測、補建並指告有關樁位供地政單位辦理尚未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地籍逕為分割之依據。
- (6)因應市民建築及本府施政建設需要，提供都市計畫道路規劃標高、會勘、會審及變更案服務。完成 93 年度臺北市堤防及水準點、15 座橋樑、抽水站機房、水門底堤防頂高程檢測成果，並正辦理 94 年度高程檢測及平面位置測量，以提供養工處謀求改善及策劃防洪措施之參考依據。
- (7)辦理「臺北市數值地形圖修測、圖檔編修及屬性資料建置」(第 3 期)工作，完成基隆河以北地區 617 公頃數值地形圖修測。
- (8)建構全市高解析度衛星影像圖檔。
- (9)持續提供府內外及民間單位臺北市地形圖數值圖檔資料，挹注市庫收入。

5 國民住宅業務

- (1)依國宅法令規章，執行本市 158 個出售國宅（以社區委員會區分）及 22 個出租國宅社區共 44,741 戶管理、維護與服務工作、合併設置 4 個管理站，假日及夜間於大理出租國宅設置值班室，提供國宅社區住戶 24 小時值勤服務，處理社區各項重大及偶發事件。
- (2)為因應國宅社區自治管理之趨勢，已輔導各國宅社區成立 158 個管理委員會，依「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辦法暨同上辦法臺北市補充規定」協助執行國宅社區管理維護工作，提供委員會自行接辦社區管理維護工作時之依據，截至 92 年 12 月底止，已有 158 個委員會自行收支運用社區住戶繳交之管理維護費辦理社區各項公共設施維護檢修及環境清潔維護等工作。
- (3)定期辦理各出租國宅動力及消防設施（備）保養與維護，並以定期及不定期之抽（檢）查以維各項動力設施（備）正常運作，加強維護人員參加相關技術在職訓練，以提昇維護品質。
- (4)依國民住宅條例施行細則第 6 條規定，由本府編列增撥國民住宅基金預算，前年度編列府撥基金預算 300,000,000 元，如期全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數撥充國民住宅基金之用。

(二) 上年度(94年)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 1.辦理臺北市綜合發展計畫，探討「臺北市與鄰近週邊城市空間發展整合與合作執行方案」。
- 2.辦理親山、親水及綠之網計畫提升市民休閒品質，展現魅力臺北—推動北投行義路及木柵貓空地區休閒產業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案、木柵路五段都市計畫案、至善路休閒產業調查規劃案、親山步道設計施工案、市民大道沿線景觀改善設計施工案、民權東路、松江路、新生南路綠之網規劃設計案。
- 3.積極推動北臺地區跨域合作事宜，協調解決都會區域發展問題及共同協力合作對外競爭—推動北臺跨域整合提案，爭取城鄉風貌政策引導型計畫補助。
- 4.繼續辦理軍事用地通檢案，以健全都市發展—完成陸軍保養廠都市計畫案公告實施。
- 5.編列都市發展年報，供規劃作業及市民參考。
- 6.配合執行本府正俗專案都市計畫法處分事項。
- 7.完成「士林官邸北側住宅區細部計畫案」公告實施。
- 8.完成「修訂士林官邸特定商業區細部計畫案」公告實施。
- 9.完成「修訂中正紀念堂周圍特定專用區土地使用管制及都市設計管制案」公告實施。
- 10.完成「北投士林科技園區（不含區段徵收區）計畫案」公告實施。
- 11.完成「臺北市文山區原義芳化工廠北側住宅區為公園用地都市計畫案」，公告實施。
- 12.完成「臺北市保護區變更為住宅區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主要計畫(第1階段)案」，並公開展覽。
- 13.完成「文山區老泉里農業區變更為商業區都市計畫案」，並公開展覽。
- 14.「文山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送都委會審議。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計畫
路、
風貌

- 15.完成「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工業區及商業區使用項目負面表列及部分條文修訂案，並經本府法規會審議通過。
- 16.推動「都市空間改造計畫」，透過民眾參與過程，結合專業規劃力量，以主題式有系統之方式推動都市空間改造。
- 17.辦理都市空間改造工程已完工 4 案、施工中 13 案，改善都市景觀、美化公共空間。
- 18.辦理都市空間改造、生態社區規劃設計共 5 案，生活圈營造計畫共 3 案、社區生活願景地圖計 7 處，以凝聚地區居民環境改善共識，作為本府相關單位施政參考之重要依據。
- 19.與本市 9 所社區大學合作辦理共 12 個「都市規劃與社區參與」環境學程，以推廣市民參與理念，另辦理第 6 屆「青年社區規劃師培訓計畫」，以協助養成社區規劃專業人才。
- 20.完成「臺北市社區營造中心實業運轉籌設計畫」，預計於 95 年度前建立公私合夥並由民間組織推動經營的社區營造中心。
- 21.於全市建置 9 所「社區規劃服務中心」，並甄選出 55 個社區規劃師工作團隊，協助臺北市民推動環境改造工作。
- 22.辦理 2005 年社區規劃論壇國際會議，並於 94 年 6 月 17 日邀請斯德哥爾摩市儀節市長 Barry Andersson 先生、都市規劃局局長 Mats Pemer 先生與 市長進行城市領袖對話。
- 23.完成「悠遊首都—山水、歷史、藝文軸線空間改造與經營策略整體執行規劃」。
- 24.完成「華山創意文化園區中央藝文公園藝術長龍景觀美化」統包工程。
- 25.進行「臺北市特色景觀街區之規劃與設置—雙城街商圈暨兩側地區花卉街環境改造細部設計」。
- 26.辦理「臺北市特色景觀街區之規劃與設置—安和路週邊地區整體規劃」。
- 27.進行「河域週邊地區開發都市設計規劃與都市設計準則之研究」。
- 28.進行「悠遊首都—山水、歷史、藝文軸線空間改造」第 1 期統包工程。
- 29.策辦第四屆「臺北景觀大獎」活動。
- 30.進行「林森北路兩側地區環境改造整體規劃及細部設計」。

19-1-1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 31.進行「忠孝東路、羅斯福路公共環境更新改善細部設計」。
- 32.辦理「中央合署辦公大樓籌建計畫」。
- 33.辦理「臺灣博物館週邊環境空間整體改善計畫」。
- 34.辦理「臺北市景觀綱要計畫」。
- 35.辦理「中山北路/福林路口至善路 2 段週邊地區規劃設計暨策略空間細部設計」。
- 36.辦理「臺灣歷史文化風貌保存計畫」。
- 37.辦理「信義計畫區及內湖科技園區夜間照明規劃設計」。
- 38.辦理「公館至新店溪區域整體營造規劃案」。
- 39.續辦理「信義商圈立體人行設施銜接基地建物規劃設計」。
- 40.辦理「市政大樓電子互動藝術計畫先期規劃」。
- 41.辦理街道家具設置案廠商整選與建置。
- 42.完成「推動本市新(擬)訂都市計畫及通盤檢討案新設都市計畫樁位」、「配合本府公務、地政等單位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徵收、道路公園等開闢所需之都市計畫樁位，辦理檢測、補建」及「維護市容觀瞻，保障人車行進安全，改善凹陷不整樁位」。
- 43.繼續辦理「臺北市數值地形圖修測、圖檔編修及屬性資料建置」(第 4 期)工作，以建置本市部分地區三維等高線與更新數值地形圖高程圖層，維持本市數值地形圖之最新狀態。
- 44.辦理本市南區重新航空攝影並製作正射影像，以及 1/1000 地形圖修測及 1/5000、1/10000、1/25000 地形圖重製，以建立本市地形圖制度化修測更新機制。
- 45.辦理本市早期水道圖、49 年版地形圖及 58 年版樁位圖等歷史類比圖資 e 化建檔，以利於歷史資料之保存管理。
- 46.辦理本市南區重新航空攝影並製作正射影像，以及 1/1000 地形圖修測及 1/5000、1/10000、1/25000 地形圖重製，以建立本市地形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圖制度化修測更新機制。

- 47.依國宅法令規章，執行本市 164 個出售國宅（以社區委員會區分）及 22 個出租國宅社區共 45,245 戶管理、維護與服務工作、合併設置 4 個管理站，假日及夜間於南區管理站內設置值班室，提供國宅社區住戶 24 小時值勤服務，處理社區各項重大及偶發事件。
- 48.為因應國宅社區自治管理之趨勢，已輔導各國宅社區成立 164 個管理委員會，依「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辦法暨同上辦法臺北市補充規定」協助執行國宅社區管理維護工作，提供委員會自行接辦社區管理維護工作時之依據，由委員會自行收支運用社區住戶繳交之管理維護費辦理社區各項公共設施維護檢修及環境清潔維護等工作。
- 49.定期辦理各出租計畫重點及動力、消防設施（備）之保養與維護，並以定期及不定期之抽（檢）查以維各項動力設施（備）正常運作，加強維護人員參加相關技術在職訓練，以提昇維護品質。
- 50.對社區內發生之違規、違建等事件，由管理站及委員會派員勸導制止，並向建管處等有關單位查報處理，配合各社區管理委員會辦理社區活動，守望相助，推行環境美化、綠化工作，保障住戶居家安全，提昇居住品質。
- 51.辦理國宅出租業務，繼續受理市民申請等候承租國宅，國宅租戶換約續租及退租工作，完成中正、奇岩、西寧、貿商、軍功、懷生、龍山、萬美、東湖 C、台肥、萬芳、華昌等出租國宅換約續租作業。
- 52.國民住宅基金：
(1) 依國民住宅條例施行細則第 6 條規定，由本府編列增撥國民住宅基金預算。
(2) 上年度編列府撥基金預算 200,000,000 元，如期全數撥充國民住宅基金之用。
(3) 全年度預算數 200,000,000 元，截至 94 年 6 月底止實支數 200,000,000 元，占 100% 。

19-1-12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三) 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 計畫項目 | 預算數 (含第一、二預備金) | 決算數 | 執行百分比 |
|-------|-------------------|-------------|--------|
| 一般行政 | 184,613,292 | 160,203,862 | 86.78% |
| 都市發展 | 145,571,438 | 137,729,661 | 94.61% |
| 建築及設備 | 85,681,950 | 80,715,766 | 94.20% |
| 第一預備金 | 620,000 | 614,573 | 99.12% |

(四) 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情形：上年度各項業務均能按預定計畫實施，並依照計畫進度執行截至 6 月底止各項工作計畫已按照預定進度實施。

(2) 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94 年 6 月底止其比較如下：

| 計畫項目 | 分配數 | 實際執行數 | 未執行數 | 執行百分比 |
|-------|-------------|------------|------------|--------|
| 一般行政 | 120,666,761 | 99,963,248 | 20,703,513 | 82.84% |
| 都市發展 | 80,256,000 | 65,685,179 | 14,570,821 | 81.84% |
| 建築及設備 | 11,243,480 | 120,870 | 11,122,610 | 1.08% |
| 第一預備金 | 0 | 0 | |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摘要：

（一）施政計畫重點：

- 1.辦理臺北市綜合發展計畫。
- 2.辦理親山、親水及綠之網計畫提升市民休閒品質，展現魅力臺北。
- 3.積極推動北臺地區跨域合作事宜，協調解決都會區域發展問題及共同協力合作對外競爭。
- 4.推動國際城市合作，建立全球重要城市發展網路。
- 5.繼續辦理軍事用地通檢案，以健全都市發展。
- 6.編列都市發展年報，供規劃作業及市民參考。
- 7.配合執行本府正俗專案都市計畫法處分事項。
- 8.派員參加國際都市發展協會第 30 屆年會。
- 9.續完成士林、大同、松山、信義、內湖等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 10.續完各進行中之主要計畫、細部計畫、專案計畫。
- 11.審核各項專案都市計畫變更完成法定程序、健全都市發展。
- 12.辦理都市計畫說明會及公聽會。
- 13.制訂臺北市都市計畫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
- 14.修訂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及核准標準等相關規定。
- 15.辦理臺北車站至華山中央藝文公園地區整體規劃。
- 16.續推動中山區德惠段文化園區 BOT 案。
- 17.持續推動「社區規劃師制度」及「都市空間改造計畫」，透過民眾參與方式提昇都市整體環境品質。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 18.辦理「市民創意都市夢想計畫」。
- 19.建立本市「社區營造中心」。
- 20.推動全市街道家具委託民間營運設置。
- 21.配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變更案研訂都市設計準則。
- 22.研擬重點景觀道路與產業特色地區都市設計規範。
- 23.續行制訂河域週邊地區開發都市設計規劃與都市設計準則之整體規劃。
- 24.推動城鎮地貌改造及城鄉新風貌案。
- 25.賡續配合推動本市「藍色公路景觀改善計畫」相關事宜。
- 26.制訂都市設計審議相關作業規範。
- 27.辦理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申請案件審議業務。
- 28.加強都市設計審議宣導及協助各機關公共工程辦理都市設計審議。
- 29.強化都市設計網路查詢服務。
- 30.推動都市設計無紙審議作業。
- 31.持續辦理「都市設計景觀大獎」活動。
- 32.辦理都市設計審議程序簡化之檢討。
- 33.辦理人行系統與環境設施系統改善。
- 34.辦理華山地區中央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案整體規劃設計及建築計畫。
- 35.配合台灣博物館系統建構計畫辦理整體規劃及環境景觀改善規劃與工程。
- 36.辦理首都核心區歷史街道建構與整體規劃。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 37.辦理市區重要景觀道路環境改善工程。
- 38.辦理地區環境改造整體規劃及細部設計。
- 39.辦理重點地區改造，塑造地區特色風貌。
- 40.維護樁位經常保持完整正確，可快速提供各單位使用。
- 41.減少因樁位所引起之權益糾紛。
- 42.使新發佈實施之都市計畫案可速付施行。
- 43.落實都市計畫及各項市政建設之基礎。
- 44.採用 1997 年臺灣地區大地基準 TWD97 之原則，辦理都市計畫樁位 TWD67 坐標系統轉換至新國家坐標系統。
- 45.修測完成之地形圖數值圖檔資料持續提供府內外及民間單位，挹注市庫收入。
- 46.繼續辦理「臺北市數值地形圖修測、圖檔編修及屬性資料建置」(第 5 期)工作，以完成本市三維等高線與更新數值地形圖高程圖層，維持本市數值地形圖之最新狀態。
- 47.辦理本市北區重新航空攝影並製作正射影像，以及 1/1000 地形圖修測及 1/5000、1/10000、1/25000 地形圖重製，以建立本市地形圖制度化修測更新機制。
- 48.辦理本市歷史類比圖資 e 化建檔，以利於歷史資料之保存管理。
- 49.定位「住宅品質年」推動提昇住宅品質策略方案。
- 50.推動本市「輔助人民貸款自購住宅」及「青年購屋低利貸款」，輔助市民購屋。
- 51.辦理完工國宅配售、促銷；公共工程拆遷戶安置及商業服務設施等標售標(租)作業。
- 52.辦理出租國宅之續租、配租作業。
- 53.輔導國宅社區健全理組織，以因應廢除國宅條例第 18 條轉型成為「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之社區管理委員會，持續推動國宅社區

19-1-16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寬頻網路之應用。

54.辦理國宅社區店舖及剩餘土地標售、標租作業。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歲入部分共編列 18,325,000 元，係罰款及賠償收入 11,240,000 元、規費收入 6,758,820 元、財產收入 202,180 元、其他收入 124,000 元。

2.歲出部分共編列 566,041,059 元，包括：

(1) 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算編列 186,670,498 元，包括人事費 167,258,045 元，業務費 19,412,453 元。

(2) 都市發展業務計畫預算編列 150,204,441 元，包括人事費 109,824,160 元，業務費 40,380,281 元。

(3) 建築及設備業務計畫預算編列 28,166,120 元，包括營建工程共列 21,619,980 元，其他設備共列 6,546,140 元。

(4) 作業基金業務計畫預算編列 200,000,000 元。

(5) 第一預備金業務計畫預算編列 1,000,000 元。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科 目 | | | |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款 | 項 | 目 | 節 | 名 称 及 編 號 | 合 計 | 經 常 門 | 資 本 門 | | | | |
| 3 | 94 | 1 | 1 | 總 計 | 18,325,000 | 18,325,000 | | 53,158,680 | 54,658,319 | - 34,833,680 | |
| | | | |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1,240,000 | 11,240,000 | | 19,930,000 | 10,178,501 | - 8,690,000 | |
| | | | | 19001 都市發展局 | 11,240,000 | 11,240,000 | | 19,930,000 | 10,178,501 | - 8,690,000 | |
| | | | | 0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 10,660,000 | 10,660,000 | | 19,050,000 | 9,721,544 | - 8,390,000 | |
| | | | | 030101 罰金罰鍰 | 10,660,000 | 10,660,000 | | 19,050,000 | 9,721,544 | - 8,390,0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正俗專案罰鍰收入。 |
| | 130 | 2 | 1 | 030300 賠償收入 | 580,000 | 580,000 | | 880,000 | 456,957 | - 300,000 | |
| | | | |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580,000 | 580,000 | | 880,000 | 456,957 | - 300,0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逾期罰款違約金收入。 |
| | | | | 040000 規費收入 | 6,758,820 | 6,758,820 | | 7,492,500 | 6,426,746 | - 733,680 | |
| | | | | 19001 都市發展局 | 6,758,820 | 6,758,820 | | 7,492,500 | 6,426,746 | - 733,680 | |
| | | | | 0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 5,127,120 | 5,127,120 | | 5,572,000 | 4,536,620 | - 444,880 | |
| 4 | 130 | 1 | 1 | 040101 審查費 | 615,000 | 615,000 | | 600,000 | 474,500 | 15,0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樁位檢測及復樁費等收入。 |
| | | | | 040102 證照費 | 4,512,120 | 4,512,120 | | 4,972,000 | 4,062,120 | - 459,880 |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保留地及分區使用證明書收入。 |
| | | | 2 |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 1,631,700 | 1,631,700 | | 1,920,500 | 1,890,126 | - 288,800 | |
| | | | |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 219,000 | 219,000 | | 219,000 | 547,788 |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

19-1-18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科 目 | | | |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款 | 項 | 目 | 節 | 名稱及編號 | 合計 | 經常門 | 資本門 | | | | |
| | | | | 040203 資料使用費 | 1,412,700 | 1,412,700 | | 1,701,500 | 1,342,338 | - 288,800 | (1)居住公有房舍人員扣回之房租津貼收入24,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路邊咖啡座試辦計畫租金收入195,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
| 4 | 130 | 2 | 2 | | | | | | |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地形圖檔及標單收入1,410,200元，較上年度減少288,800元。 (2)民眾申請閱卷文件複製費收入1,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民眾申請閱卷閱覽費收入1,5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
| | | | | 060000 財產收入 19001 都市發展局 060100 財產孳息 060103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 202,180 | 202,180 | | 228,180 | 133,597 | - 26,000 | |
| 6 | 114 | 1 | 1 | | 202,180 | 202,180 | | 228,180 | 133,597 | - 26,000 | |
| | | | | | 192,180 | 192,180 | | 192,180 | 108,141 |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溫州國宅管理站房舍出借該社區管理委員會辦公使用租金收入48,204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國光國宅管理站房舍出借該社區管理委員會辦公使用租金收入143,976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
| | | | 2 | 060200 財產售價 | 10,000 | 10,000 | | 36,000 | 25,456 | - 26,000 |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幣元

| | 科 目 | | |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 | 款 | 項 | 目 | 節 | 名 稱 及 編 號 | 合 計 | 經 常 門 | 資 本 門 | | | | |
| 秀租 年度 | 6 | 114 | 2 | 1 | 060201 廢舊物資售價 | 10,000 | 10,000 | | 36,000 | 25,456 | - 26,0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產報廢變賣收入。 |
| 文入 曾減 | 8 | 20 | | 1 | 080000 補助收入 19001 都市發展局 080100 補助收入 080102 中央各部會補助 | | | | 25,499,000 | 37,705,320 | - 25,499,000 | |
| 七較 0 18 | | | | 1 | | | | | 25,499,000 | 37,705,320 | - 25,499,000 | |
| 收入 或。 1 。 | 10 | 102 | 1 | 1 | 100000 其他收入 19001 都市發展局 100200 雜項收入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124,000 | 124,000 | | 9,000 | 214,155 | 115,000 | |
| | | | | 1 | | | | | 9,000 | 214,155 | 115,000 | |
| | | | | 2 | 100202 其他雜項收入 | 124,000 | 124,000 | | 9,000 | 214,155 | 115,000 | |
| 七較 社區 入48 社區 入咸。 | | | | |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8,000 | 8,000 | | 8,000 | 201,180 | |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違反 都市計畫法罰鍰郵資等收入。 |
| | | | | | 100202 其他雜項收入 | 116,000 | 116,000 | | 1,000 | 12,975 | 115,0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各項零星收入。 |

19-1-2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科 目 | | | |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 | | | | | | |
|-----|---|---|---|--|-------------|-------------|-------------|----------------|----------------|----------------------|---|-------------|-------------|-------------|-------------|------------|-------------|-------------|-------------|-------------|------------|
| 款 | 項 | 目 | 節 | 名 称 及 編 號 | 合 計 | 經 常 門 | 資 本 門 | | | | | | | | | | | | | | |
| 19 | 1 | 1 | 1 | 19001 都市發展局 340100 一般行政 340101 行政管理 | 566,041,059 | 337,874,939 | 228,166,120 | 573,571,991 | 415,419,402 | -7,530,932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162,358,22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8,304,066元減列 5,945,839元，主要係依案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經費與配合退撫基金調升提撥率及健保費調漲等，以及減少員(工)13人所致。 2.一般業務23,163,90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23,954,209元減列 790,305元，包括增列公務車保險、油料、養護費等32,174元，委外應用軟體維護費67,749元，辦公器具養護費45,494元，臺北市歷史類比圖資掃描建檔計畫 451,200元，減列上下班交通費 245,322元，統籌業務費31,020元，採購專業人員訓練費60,000元，主任秘書座車租賃費用 240,000元，電腦設備耗材費用 223,000元，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191,580元，副首長因公所需招待饋贈費 396,000元，計淨減如列數。 3.會計業務 187,14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0,507元增列加班費26,640元。 4.人事業務 635,150元，較上年度 | 186,670,498 | 186,670,498 | 193,315,592 | 160,203,862 | -6,645,094 | 186,670,498 | 186,670,498 | 193,315,592 | 160,203,862 | -6,645,094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9-1-21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幣元

| 款 | 項 | 目 | 節 |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 本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 | | | | 合 計 | 經 常 門 | 資 本 門 | | | | |
| 之比 | | | | 340200 都市發展 340201 都市發展規劃 | 150,204,441 | 150,204,441 | | 137,097,399 | 137,729,661 | 13,107,042 | 預算數 619,820元增列15,330元，包括增列加班費17,760元，減列員工文康活動經費 2,430元，計淨增加如列數。 |
| ，較 元減 案伸 退撫 張等。 上年 790 金、 委外 辦公 事務 51 245 元， 元， 000 000 費 籌招 或如 年度 費26 年度 | 19 | 1 | 2 | 1 | 150,204,441 | 150,204,441 | | 137,097,399 | 137,729,661 | 13,107,042 | 5.政風業務51,22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36,790元增列加班費14,430元。 6.研考業務 274,85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40,200元增列34,650元，包括增列租用影印機費用54,000元，傳真機用碳粉 2,250元，減列秘書業務用文具紙張21,600元，計淨增加如列數。 |
| | | | | | | | | | |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107,742,08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97,927,411元增列 9,814,669元，主要係依案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經費與配合退撫基金調升提撥率及健保費調漲等，以及增加員(工)6人所致。 2.綜合業務 4,212,39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305,651元減列93,260元，包括增列各科室影印機租金 275,000元，傳真機耗材等 33,660元，減列志工餐點交通保險等51,422元，底片及沖洗費、軟片、錄影帶及錄音帶等 350 |

19-1-22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科 目 | | |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款 | 項 | 目 | 節 | 名 称 及 編 號 | 合 計 | 經 常 門 | 資 本 門 | | | |
| | | | | | | | | | | <p>,498元，計淨減如列數。</p> <p>3.綜合企劃 3,110,96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495,960元減列 1,385,000元，包括增列都市發展報導及宣傳費用 410,000元，參加國際都市發展協會第30屆年會 20,000元，減列辦理本市綜合發展計畫 1,500,000元，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及會議費用65,000元，編製都市發展年報及相關出版品 250,000元，計淨減如列數。</p> <p>4.都市規劃18,593,02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20,045,748元減列 1,452,727元，包括增列推動社區規劃師制度 550,000元，市民創意都市夢想計畫 900,000元，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及21條規定都市計畫公告刊登報紙 162,000元，鐵路車站及周邊地區再開發案例 319,860元，減列2005社區規劃論壇國際會議 3,000,000元，都市空間環境改造計畫35,000元，舉辦各行政區都市發展規劃作業公聽說明座談會等相關宣傳活動作業費用 349,587元，計淨減如列數。</p> <p>5.都市設計 3,279,22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281,860元減列技工配合外勤作業誤餐、交通費 2,640元。</p> <p>6.都市測量及資訊服務13,266,769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040,769</p>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9-1-23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幣元

| 款項 | 目節 | 名稱及編號 | 本年度預算數 | | | 上年度預算數 | 前年決算數 |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 說明 |
|--|----|---------------------------------|--|---|--|---|---|---|---|
| | | | 合計 | 經常門 | 資本門 | | | | |
| 上 年 1 發 參 手會 合發 國際 000 關出 列數 | 19 | 1 3 1 2 3 4 1 | 347100 建築及設備 347102 營建工程 347104 其他設備 34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9100 作業基金 519107 國民住宅基金 | 28,166,120 21,619,980 6,546,140 200,000,000 200,000,000 | 28,166,120 21,619,980 6,546,140 66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16,660,000 10,000,000 6,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80,715,766 78,299,751 2,416,015 -660,000 | 11,506,120 11,619,980 546,140 -660,000 | 元增列 6,226,000元包括增列都市計畫樁TWD97坐標系統建置工作案 6,290,000元，依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第7條規定樁位公告刊登報紙 216,000元，減列都市計畫樁位測設、檢測、補設 280,000元，計淨增加如列數。 本年度編列臺北市親山廊道入口意象改善工程如列數。 本年度編列個人電腦41部 1,312,000元，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1組 460,500元，電腦套裝軟體費 312,480元，電腦圖書費11,160元，臺北市都市計畫資訊便民服務系統案 2,400,000元，OPEN GIS標準制度建立2期委託研究計畫 1,350,000元，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作業資訊環境系統計畫 700,000元，共計如列數。 上年度預算數係汰換副首長座車乙輛如列數。 本年度編列提撥國民住宅基金如列數。 |

上
年
1
發
參
手會
合發
國際
000
關出
列數上
年
1
社區
民創
，依
都
10元
變案
監規
元，
10元
制作
專活
爭減七
年
支
工
2769
769

19-1-24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科 目 | | | |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 說 明 |
|-----|---|---|---|-------------------------|-------------|-----------|-----|----------------|----------------|----------------------|--|
| 款 | 項 | 目 | 節 | 名稱及編號 | 合計 | 經常門 | 資本門 | | | | |
| 19 | 1 | 5 | 1 | 344100 第一預備金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 | |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覈實動支。 上年度預算數係接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業務支出。 上年度預算數係接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建設支出。 |
| | | | | 344101 第一預備金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 | | |
| | | | | 34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 | | | 13,499,000 | 26,045,776 | -13,499,000 | |
| | | | | 34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 | | | 13,499,000 | 26,045,776 | -13,499,000 | |
| | | | | 3483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 | | | 12,000,000 | 10,724,337 | -12,000,000 | |
| | | | | 3483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 | | | 12,000,000 | 10,724,337 | -12,000,000 | |
| | | | | | | | | | | | |